

技术委托合同

项目名称：顺德区勒流街道众涌工业区城市更新（“三旧”）改造项目历史文化资源评估服务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

乙方：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23SD20-050

签订地点：顺德区勒流街道

签订日期：2026年3月18日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

乙方：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顺德区勒流街道众涌工业区城市更新（“三旧”）改造项目历史文化资源评估服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标的内容、范围和要求：

甲方委托乙方就顺德区勒流街道众涌工业区城市更新（“三旧”）改造项目历史文化资源评估服务进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的专项技术服务。

项目地块位于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众涌村，总用地面积约 231 亩（约 15.4321 公顷）。

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要求，对该城市更新改造项目进行历史文化资源调查，组织专家开展评估论证，评估论证结果要按相关程序要求进行上报。

二、履行的计划、进度和方式：

双方签订合同后，自甲方提供资料齐全且支付首款，现场具备进场勘察条件后 23 个工作日内，乙方提交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报告初稿；甲乙双方确认初稿无误后，由甲方组织专家评估论证，通过评审后乙方修改完善形成最终成果并协助甲方向上级主管部门进行报备。

三、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技术成果的归属和分享：

1、根据相关要求，调查报告部分内容须进行信息公开，公开内容不应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等内容。甲方向乙方提供资料的同时应明示需要保密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加盖甲方单位公章）告知乙方。

2、乙方承诺对甲方提供的规划及项目技术资料保密（报告信息公开内容除外）。

四、甲方承担的工作：

1、配合乙方根据实际情况收集报告编制所需基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 上位规划资料：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历史建筑保护图则、不可移动文物名录等。

(2) 项目更新成果资料：如单元计划、单元规划或实施方案成果等。

(3) 改造范围现状建筑摸查数据矢量数据: 主要包含地形图、权属单位、现状面积、用地面积、建设批文、建设年限等。

(4) 1990 年前、2009 年和最新卫星影像图、地形图、土地现状利用图等。

2、配合乙方提供有利于乙方现场调查与报告编制的工作条件, 如人员访谈、档案资料调取、项目现场拍照取证等。

3、负责应在现场取证工作完成后、住建部门等相关部门备案前, 落实必要的有效保护措施, 避免地块内可疑的历史文化资源受到破坏。

4、负责调查报告的报送、专家评审会的组织。

五、乙方承担的工作:

根据国家、地方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等相关要求, 开展本地块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工作并最终通过专家评审, 完成地方主管部门的备案手续, 具体工作包括:

1、根据现场调查及甲方提供的资料, 开展历史文化资源调查及信息分析;

2、按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及工作手续要求进行工作, 提交符合主管部门要求的项目调查报告;

3、协助调查报告报送、参加专家技术评审; 按照主管部门及专家评审意见, 修改完善调查报告。

六、合同的价款及支付方式:

1、合同金额总价为 ¥80000.00 (人民币大写: 捌万元整) (含税, 提供普通发票)。

2、支付方式

(1) 签订本合同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需支付乙方合同首款, 即合同总价的 30%, 为 ¥24000.00 (人民币大写: 贰万肆仟元整);

(2) 在乙方向甲方提交初步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需支付乙方合同总价的 40%, 即为 ¥32000.00 (人民币大写: 叁万贰仟元整);

(3) 项目通过专家评审和公示, 乙方向甲方提交上报成果后 10 个工作日内, 甲方需支付



乙方剩余的尾款，即合同总价的 30%，为 ¥24000.00(人民币大写:贰万肆仟元整)。

(4) 本项目合同费用指定由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全权收受处理，并开具合法票据。

账户名称: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平洲支行
银行账号: 44050166720500000484

七、风险责任的承担:

对于甲方是否使用报告结论乙方不予干涉，但甲方须按照合同付清款项，乙方须对报告负责。

八、违约金或者损失赔偿的计算方法:

甲乙双方共同遵守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出现违约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九、争议的解决方法和注意事项:

1、本合同一式伍份，自双方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保存叁份，乙方保存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技术合同依法订立，既具有法律约束力，当事人应当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

3、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佛山市顺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本合同仅作为历史文化资源调查评估工作的约定，如调查发现项目范围内涉及历史文化资源的，由甲方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另行组织编制相关保护方案。

5、甲方建设规模、用地规划、地块面积等发生重大变化时，乙方有权追加费用，追加费用金额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确定。

6、由于甲方提供的资料错误或不真实造成的返工或者延期甚至影响到报告结论的正确性，其责任由甲方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7、由于国家政策或者其他原因导致项目中止时，如果乙方已经完成调查报告工作，则视为本合同已经全部完成，甲方需要支付乙方全部费用;如果乙方工作正在进行中，甲乙双方协

商应付费用。

8、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9、其它约定事项：无

附件：营业执照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公章)：

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土地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签订日期：2026年3月18日

乙方(盖公章)：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经办人：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佛平旧路夏东路段
海龙大厦第6层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平洲支行

银行账号：44050166720500000484

签订日期：2026年3月18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71111779F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副本号:6-1)

名称 广东卓智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李建勇

注册资本 贰仟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08日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洲佛平旧路夏东路段海龙大厦第6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文物保护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文物保护工程勘察;测绘服务;建设工程监理;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规划设计管理;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0月29日

